

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6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2016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发行价格由不低于25.78元/股调整为不低于24.98元/股，发行数量由不超过27,152,831股（含本数）调整为不超过28,022,417股（含本数）。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情况

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和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股票发行尚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审核通过。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为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即25.78元/股。具体发行价格将在本次发行获得证监会核准后，由上市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以竞价方式确定。若上市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底价将进行相应调整。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70,000万元，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数量不超过27,152,831股（含本数）。最终发行数量由上市公司董事会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及发行时的实际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若本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数量相应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7月19日、2016年8月4日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45)、《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62)。

二、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情况

2017年4月13日,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253,752,652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红利8元(含税)。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3月10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9)。

根据公司2017年4月22日公告的《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为2017年4月27日,除权除息日为2017年4月28日,现金红利发放日为2017年4月28日。上述利润分配方案目前已实施完毕。

三、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底价和最大发行数量的调整

(一) 对发行底价的调整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底价由25.78元/股调整为24.98元/股,具体计算公式如下:调整后的发行底价=(调整前的发行底价-每股派发现金股利)/(1+每股送股或转增股本数)=(25.78元/股-0.8元/股)/(1+0)=24.98元/股。

(二) 对发行数量的调整

鉴于公司实施了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底价调整后,发行数量相应由不超过27,152,831股(含本数)调整为不超过28,022,417股(含本数),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调整后的发行数量上限=募集资金总额/调整后的发行底价=70,000(万元)/24.98(元/股)=28,022,417(股)(含本数)。

除上述相应调整外，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
特此公告。

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五日